

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06-07-04A-2026-D-F-E17583)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95万元,招标人为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3 08:30:00到2026-07-07 17:30:00。

获取方式: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27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号楼5楼1号开标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27 14: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号楼5楼1号开标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诚E招” (<https://www.chengezhao.com/>)、 “金采网” (<http://www.cfcpn.com/>);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敕勒川大街绿地蓝海大厦B座5层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栋502

联系人：段海明

电话：13754095480

邮件：13754095480@139.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段海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概况

本招标项目为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招标代理编号：06-07-04A-2026-D-F-E17583）已由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批准并落实资金，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且具有提供服务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二、招标范围

（一）项目名称：新华保险内蒙古分公司综合服务支持项目。

（二）招标范围和内容：邀请医学、法律、税务、财富规划等各领域专家开展服务支持活动，包括专业知识普及及一对一咨询服务，为全区 12 家机构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健康管理、法律科普、财富管理、税务规划等客户关切且有高频需求的服务支持活动，其他具体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正文。

（三）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四）本项目含税预算：950000 元。

（五）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各盟市、旗县。

（六）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全部培训完成止。

（七）中标单位数量：2 家。

1. 订单分配规则：本采购项目不设保底份额，原则上按照入围评审排名分配预算额度，分别为 60%、40%。同时，所有订单均遵循“竞争择优、动态调整、效益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订单分配依据供应商的综合评审得分、各机构对于专家的需求、当期履约情况、专家档期等综合因素进行调整，确保优质供应商获得更多订单。

2. 违约扣减：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出现交付延迟、讲授质量不佳、专家档期无法协调、服务态度差等问题，采购人有权直接扣减其份额，转移给另一家供应商。

3. 熔断清退：若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接订单累计达到 3 次，或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其框架协议，取消其承接资格。剩余订单份额，全部由另一家入围供应商无条件承接。

（八）合同类型：框架合同+订单，具体订单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须具有合法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经营证明（注：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处于存续或在业等正常状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经营证明（如是分支机构，则须提供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上级机构授权证明））。

（二）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近一年（2024 年或 2025 年）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或出具财务状况良好承诺函。（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出具财务状况良好承诺函加盖公章）。

（三）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承诺函。

（四）供应商须能够为本项目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以下要求，供应商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1. 提供税务机关官网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结果截图；
2.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有效的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已开具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复印件；
4. 提供能够为本项目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发票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六）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七）投标人截止提交投标文件之日，未被“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供应商须提供相关网站查询信息截图，如其查询信息不全则以评审委员会现场查询信息为准）；

（八）投标人须至少提供一份近三年（2023 年 6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本项目类似业绩（类似业绩指健康管理、法律科普、财富管理、税务规划等培训类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注：①合同复印件证明材料至少包含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签字盖章页，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②投标人须提供该合同项下至少任意一张发票扫描件及其对应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站对该发票的查询截图。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四、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发售时间：2026年07月3日08时30分至2026年07月7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24小时制，下同）

（二）发售渠道：“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

（三）发售方式：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的标书费用支付。

1. 注册：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支付：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

3. 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8:30-17:30（工作日）。

4. 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操作指引进行操作，未按指引操作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缴纳标书费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支付均属无效。

5.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6.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为本项目报名的唯一渠道, 除此以外, 其他渠道的报名、支付、领取文件均属无效, 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7. 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3110910037672617583

注: 汇款时请在附加信息及用途处注明所应答项目名称简写。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6年7月27日14时30分** (即开标时间, 北京时间), 邮寄或现场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号楼5楼1号开标室。

(二)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诚E招” (<https://www.chengezhao.com/>)、“金采网” (<http://www.cfcpn.com/>) 上发布, 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除上述媒介之外我公司不会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体上发布该项目公告, 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信息内容的组织或个人, 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敕勒川大街绿地蓝海大厦B座5层

招标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西蒙奈伦广场6号楼5层

项目负责人: 何亚琴、赵乐、段海明

联系人: 何亚琴、赵乐、段海明

电 话：13274744646、18347161668、13754095480

电子邮件：13754095480@139.com

招标人：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 日

